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關於 **2026** 年中期權益分派實施公告。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6-029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6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2026 年 9 月 23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190,151,5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2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395,454.53 元（含税），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滚存。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公司股本总额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90,151,5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2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18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

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4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2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10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10 月 30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10 月 2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368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	08*****459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 年 10 月 13 日至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29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7 号嘉铭中心 A 座 18 层

咨询联系人：张海东

咨询电话：010-84156171

传真电话：010-84156171

七、备查文件

1.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

＊＊＊＊＊＊＊

完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艺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陳玉宇先生及瀧澤德也先生。